

大败华尔洋枪队 击毙法海军提督

力挽狂瀾 數解天京之圍

大败集尔泽枪队 击毙法海军提督

潘大林 著
接力出版社

天国一柱

《八桂俊杰丛书》序

接力出版社

接力出版社组织几十位作家为八桂大地历史上的几十位重要人物写传记文学，出版一套《八桂俊杰丛书》，这是一件很有意义的工作。

八桂大地人杰地灵，曾经涌现出很多在中国历史特别是近代史上很有影响的人物。侬智高、瓦氏夫人、袁崇焕、石涛、陈宏谋、郑献甫、杨秀清、石达开、李秀成、陈玉成、唐景崧、刘永福、冯子材、苏元春、王和顺、黄明堂、李德山、马君武、李宗仁、李济深、韦国清、李天佑、李明瑞、韦拔群、周子昆、白鹏飞、李任仁、王力、梁漱溟、雷沛鸿等，都是植根在这方沃土上的政治、经济、文化、教育、军事各个领域的杰出人物。他们是八桂子弟的光荣和骄傲，也是中华民族的光荣和骄傲。过去曾经不同程度地介绍、宣传和表现过这些英雄和俊杰，但是都不全面，不系统，没有形成一个整体的规模。现在接力出版社以传记文学的形式推出这套《八桂俊杰丛书》，从当前出

版业的形势及社会文化积累的意义来看,无疑是一次文化创举,可谓功德无量。

八桂大地有史以来就是多民族聚居的地方。这里产生的众多政治家和文化名人,对于促进民族聚居地区的经济和文化的发展,对于推动各民族团结和睦,都作出了极其重要的贡献。宣传这些英雄俊杰,对于发展民族关系和促进民族团结,将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

从书写到的这些历史名人,同样受到海外炎黄子孙的景仰。他们之中的一部分人的后代现在定居海外。这些海外的赤子都很关心自己的故乡,都有着浓浓的乡情。因此,这套丛书对于进一步沟通桂籍海外华人,促进海内外经济和文化的交流合作,将会产生积极的作用。

这套丛书,不仅对于八桂大地上的青少年,而且对整个华夏大地上的青少年尤其青少年学生,都是极好的课外读物。他们可以从英雄俊杰身上学习热爱祖国热爱人民的优秀品德,学习为祖国为人民为家乡争光的拼搏精神,学习在艰苦的条件下永远向前进取的奋斗勇气。八桂大地曾经有过众多的俊杰在不同时期不同领域在全中国产生巨大的影响并蜚声世界。今天的青少年应该学习他们这种永远进击的美好的献身精神,勇敢地肩负起建设祖国的重任,把先辈未完成的事业推向新的高峰,让伟大的中华民族永远骄傲地屹立于世界民族之林。所以这套丛书值得向全国广大的青少年大力推荐。

八桂地域历史上有着灿烂的文化,这个地域完全有条件产生更多的有声誉的名人。这次从八桂大地上推出的《八桂俊杰丛书》,是几十位八桂当代作家写的八桂历史俊杰,在全面展示八桂

俊杰人物形象的同时，也同时展示和推出八桂地域的当代作家群。希望有更多的展示八桂风物、八桂成就和八桂文化人的举措，希望这里走出更多有更广泛影响的文化新人。

中国的社会主义建设，必须根据中国的具体国情，从实际出发，实事求是。国内各地所面临的环境和条件存在较大差异，不论是从事经济还是文化方面的建设，都必须结合自己的实际，从实际情况出发，这样才能发挥自己的优势，才能有自己的特色。

八桂大地的文化建设有着肥沃的文化土壤，耕耘得好一定会有成效有特色。《八桂俊杰丛书》就是这样的有成效有特色的文化行动，值得肯定。因为越是这样的有特色的文化艺术越是为人所关注。

看到接力出版社出版这样一套很具特色又很具历史意义和现实意义的好书，感到非常高兴，也为家乡的文化成就感到自豪。

是为序。

1993年7月14日于北京



第一章

初秋，太阳还很猛。阳光如瀑布般倾泻下来，天地间便笼罩在一股郁闷的暑气之中。

没有风。竹围、草坡、屋舍、田畴，一片寂静。饶舌的蝉也不叫了，沉闷得让人感到似乎要发生什么大事似的。

突然，有一种幽幽的音响在空气中慢慢地浸染开来，低迴，压抑，很容易使人想起空腹时饥肠辘辘的声音。

山坡上那株盘虬屈曲的老松下，有人背靠树根坐着，脸边伸出半截竹笛，随着粗黑手指的缓缓按动，声音便如泣如诉地流泻下来，听得出，那曲调是当地的一种哭嫁歌，简单、明了，而又无可奈何。

草坡上，几头牛在懒散地反刍，不时地摆动尾巴，驱赶那些袭来的血蝇。梯田里，插下不久的秧苗刚刚开始转青，还是一片伶仃的瘦。

背后的山如一匹匹巨兽，冷峻地沉默着。

这一年春旱，早造许多佃农都减了收，除了交租，剩下的谷米

还没等晚造的秧插完，就吃得差不多了。摆在佃农面前的，依然得像往年一样，不是开山种点番薯杂粮，就是斩柴烧炭去换点糙米度日。

吹笛的人脸色黧黑，棱角分明，五官犹如刀刻斧削一般刚直。吹罢一曲，他放下竹笛，散漫的目光浏览着周围的景物，流露出惘然若失的神色。

突然，他的眸子闪出一丝光亮，左眼睑急剧地抽动起来。他屏神凝息地静候片刻，猛地向耳后伸出手去，竟攥住了想从耳边偷袭他的一只手，又闪电般一带，从树根后活生生地拖出一个人来。那人“哎哟”一声，跌倒在他的脚边。

“轰”的一阵哄笑，树根后呼啦啦跑出十来个衣衫褴褛、蓬头垢面的毛头少年，团团围在吹笛的后生跟前。

“哎哟，秀成哥，你把我的骨头都捏碎了！哎哟，你怎么知道我们来了？也没见你回头看，难道你像申公豹一样，脑后也有眼睛不成？”跌倒的那人爬起来，夸张地揉着被捏痛了的手腕。

秀成笑道：“我后脑可没眼睛，是那头牛的眼睛告诉我的。它突然停止反刍，一直朝我身后瞪，我就知道，肯定是你们想吓我。”

“秀成哥真是诸葛亮，会神机妙算呢！”另外一个十四五岁的穿着稍好点的少年钦佩地说。

“世贤，我的午饭呢？我肚皮都饿得贴到背脊骨了。”秀成说。

跌倒的那个少年这才猛然想起什么，从前襟里掏出几条比拇指大不了多少的熟红薯，只是刚才那一跌，把红薯跌成了一团薯泥。

秀成接过去，也不管三七二十一，狼吞虎咽地吃起来。那啧啧之声，就好像吃什么山珍海味般甜美。

世贤说：“你妈说，家里就剩这么点红薯了，她要到财主弓腰家

去借米，晚点才能回家。”

秀成突然停下咀嚼，扫了众人一眼，问那个衣衫稍好点的少年：“玉成，阿旺呢？”

玉成圆圆的黑眼睛里闪射出一阵兴奋的光亮：“他到大黎圩去了，听说圩上来了许多长毛，我们叫他去看到底是怎么回事。”

“真的？”秀成脸上也泛起一阵光彩，“长毛来了就好啦！”他把剩下的几条红薯小心地放进衣兜里。

“好什么呢？听说他们到处杀人抢东西，可厉害呢！”世贤说。

“我可听说他们只杀坏人，不杀好人。”玉成说。

“他们怎么分别坏人好人？额头上又没写有字。”世贤仍是很忧虑。

“听说凡是官兵和作恶多端的财主佬，他们就认为是坏人。凡是拜了上帝会的，他们就当作自己人。我爹可是拜了上帝的。”玉成得意地说。

“秀成哥，你拜了上帝没有？”世贤问。

秀成狡黠地反问：“你说呢？”

“我看你像。”世贤说，“有一次，我看见你和我爹他们一起，三更半夜钻进空瓦窑去，老是‘上帝上帝’的说了大半天。我就躲在砖垛里，只是困得睡了过去，不知道你们到底拜了没有。”

玉成说：“听说长毛们可厉害了，他们在金田集合了成千上万人，立了个天王，到处打仗，打得向荣提督带的那些官兵踉跄大败，像被端了窝的蚂蚁，到处乱跑。”

世贤说：“要是这样，我们也要拜上帝，参加长毛去打官兵……”

“嘘，小声点！”秀成盯了世贤一眼，警觉地瞥了瞥四周。

“我恨死了官兵！那年我祖父就是被官兵抓到县衙去活活打

死的！”世贤毫无顾忌地大声说。

“我爹也挨他们抓过，说是贩私盐，被他们罚了五十两银子。其实，我爹只是帮人挑担的。”另外一位黑衣少年也气鼓鼓地说。

“去年我在圩上不小心碰了一个官兵的衣袖，他嫌我脏，抬手就给了我一巴掌，弄得我半边脸肿了好几天！要不是我还小，当时我就宰了他！”又一位少年摸着脸怨恨地说。

“那我们都来拜上帝，到时都投长毛去打官兵！”

正在这时，山路上传来一阵踢踢踏踏的马蹄声。大家抬头一看，只见一个人骑着一匹白马，慌里慌张地走过来。大家一眼就认出，正是官府经常派到村里催收苛捐杂税的差役。那人是个瘦烟鬼，长着一双暴突的大眼，平日里依仗官府威势，欺榨勒索老百姓，只要碰见有他喜欢的东西，拿了就走。稍有不从，他轻者一顿臭骂，重者挥鞭就打。老百姓既忌恨他，也害怕他，背地给他起了个外号，叫“大眼狗”。连正在大哭的小孩子，只要听说大眼狗来了，便会立即止住哭声。

大家看见大眼狗，连忙停住议论，互相注视着，一时不再出声。眼见那匹白马已快步来到跟前，李秀成却突如其来地往路中间一站，那白马一惊，前蹄一收，那差役差点掉下马来。

李秀成抱起双手，直挺挺地站在路中，睁大眼睛盯住差役。小伙伴们不安地注视着他，紧张得连大气也不敢出。

差役勃然大怒，猛地扬起马鞭，喝道：“你竟敢拦老爷的路？快闪开！”

李秀成撇着嘴说：“我看你慌里慌张的，是不是长毛打过来啦？”

差役顿时脸色变了，收起马鞭，四下一瞄，看到附近只有这一帮毛孩子，才又壮起胆来，叫道：“长毛来不来，关你什么事？难道

你是长毛不成？小心我把你抓到官府去，关你十天半月，再判个杀头之罪！”

李秀成毫不畏惧地说：“看你这样子，连马都不会骑，碰上真长毛，恐怕还不知道是谁抓谁呢！”

差役恼羞成怒地骂道：“狗杂种，你竟敢取笑我？我会骑马的时候，你爷爷还没出世呢！”

李秀成伸长脖子，故意嘲笑道：“会骑马的人哪像你这样子？摇摇摆摆，比人走路还慢。”

“胡说！我一天骑马能跑几百里，谁敢说我比人走路还慢？”

“我就敢说，我走路也要比你快！”

差役望着李秀成瘦小的个头，不禁冷笑起来：“你竟然夸这样的海口，敢不敢跟我比一比？”

“当然敢！”李秀成昂然地说。

差役说：“你要是比不过我，我勒马回头时，就可别怪我的马蹄没长眼睛。不怕死就来吧！”

李世贤连忙上前，担心地扯了扯李秀成的手。

李秀成意味深长地瞥了李世贤一眼，坚定地晃着拳头说：“来，开始！”

差役白了李秀成一眼，扬起鞭子，白马四蹄一撒，猛地窜了出去。李秀成眼明手快，扑上去一把抓住马尾巴，顺势飞快地跑起来，一点也不感到吃力。

马跑了很远，马背上的烟鬼差役已感到有点头昏眼花了，心想那狗杂种总该被扔得老远了，便勒住马想回头看看，没料马刚转身，李秀成便放开马尾，一跃上前，双手抓住马耳朵。这突如其来的袭击，把白马吓得惊跳起来，那差役一时不备，咚地一头栽到地上。

这时，李秀成那帮小伙伴都追了过来，看到眼前这一幕，忍不

住哈哈大笑。

差役跌得“哎哟哎哟”直叫，半天才爬起来，他实在弄不明白，这瘦小子是怎么跑到白马前面去的，这太令人不可思议了！

“你输了！”李秀成傲然地说。

“成哥跑步快过马！成哥跑步快过马！”小伙伴们兴奋地拍手大叫。

差役又羞又痛，灰溜溜地爬上马鞍，一声不吭地溜走了。

“这种人平时作威作福，欺压百姓，早该治他一治啦！”陈玉成余兴未尽地说。

李秀成认真地说：“你以为他是怕我吗？他怕的是长毛呢。要不是长毛来到了大黎，他不把我打个半死才怪呢！”

“官府怕长毛，那我们都来拜上帝，都投了长毛去打官兵，为老百姓报仇申冤。”李世贤兴奋地提议说。

“好！”众少年一迭连声地附和。

秀成眯缝着眼睛，注视着这伙几乎要比自己年轻成半年纪的小毛头，嘴角浮现出一丝笑意。从这些早早就得为有钱人家开山种地，放牛烧炭的小伙伴身上，他仿佛又看到了自己的童年。

那时候，他是多么渴望读书啊！大人们都说，只要能读书，考得功名，当上官，家里就不会受穷，就不再受人欺侮。8岁那年，在邻村当塾师的舅父把他带在身边，让他跟着读了两年书。他知道自己家里穷，没有田地，也不会做生意，父亲长年累月都是给财主帮工，根本没钱送他读书。于是，他很珍惜舅父提供的机会，每天一早起来，就把村塾里外洒扫得干干净净，把桌椅摆得整整齐齐。村里其他孩子还没来，他就已摊开书本，正襟危坐，高声诵读——

“尔幼学，勉而致。

有为者，亦若是。

犬守夜，鸡司晨。

苟不学，曷为人？……”

他喜欢闻那线装书的馨香，喜欢听那琅琅的读书声在四壁间嗡嗡的回响，喜欢让那些拇指粗的如熟透的山稔子般黑亮甜美的方块字，不断地充实到他的脑海中。直到有一天，父亲来要把他带回家去帮忙干活，他才突然明白，他的读书梦破灭了！

他死死地抱住大厅前的廊柱，指甲深深地抠进腐朽的廊柱中，被木屑刺破的指甲根渗出了殷红的鲜血。父亲狠命地扯他、打他，他一声不吭，只是任由两行晶亮的泪水，从通红的脸颊流淌下来。

舅父在一旁搓着手，爱莫能助地看着他。

“我知道他不笨，很有读书天分。只是他弟妹多，他娘又多病，家里都两天揭不开锅了。他回去，能帮一分是一分。”父亲抱歉地对舅父说着，眼里也滚下了两行浊泪。

他终于手一松，哇的一声哭起来。

没多久，经舅父多方活动，村塾愿意接收李秀成来打些零工。他又回到舅父身边，一边做工挣点微薄的收入，一边跟着舅父读书认字。这么一干好几年，他读了大量的书，除了《四书》《五经》，他读得更多的，还是舅父收藏的那些《东周列国志》《三国演义》等闲书。只是在村塾帮工所得的工钱太少了，最后，他仍得回到家来，和父母一道觅食谋生，春天上山开荒种蓝，夏天帮工放牛；秋冬上山砍树烧炭。

他默默地收拾小包袱准备回家那天，舅父把那套珍藏了多年的石印本《三国演义》，郑重地放进他的包袱里。

秀成望着多年来教自己读书识字、一直提携着自己长大的舅父，望着他那瘦得麻杆一样的身躯、凹陷得看不见两颗眸子的眼睛、一条草绳般焦黄的发辫和那补了又补的土布长衫，突然扑通地

跪下，咚咚咚地磕了三个响头。在他心目中，舅父就是他的再生父母了。

舅父颤巍巍地扶起他，嘶哑着声音说：“此一去，今后的日子就由你自己闯了。我仅借朱子一言相送：‘读书志在圣贤，为官心存君国。守分安命，顺时听天。’你去吧。”说完，舅父头也不回地进了内室。

“秀成哥，你看我们做得像不像？”世贤扯着他，把他从回忆中拉回来，眼前的松树根下，已立起一块大石头，上面用木炭写着“天父皇上帝之位”，石头前插着一把草茎木棍，权当香烛，十来个少年席地而坐。这场面虽然有点不伦不类，但他们的脸上都现出了肃穆虔诚的神色。

“赞美上帝为天圣父，赞美耶稣为救世圣主——秀成哥，这是什么‘赞美诗’吧？我只记得开头，下面的可记不起了，秀成哥，你背给我们听听。”世贤缠着秀成说。

秀成拗不过他，只好接着往下念：“赞美圣神风为圣灵，赞美三位为合一真神。真道岂与世道相同，能救人灵，享福无穷，智者踊跃，愚者省悟，天堂路通。天父鸿恩，广大无边，不惜太子，遣降凡间，捐命代赎吾侪罪孽。人知悔改，魂得升天。”

秀成一口气念完，世贤早已拿了一把树枝，到山溪里沾湿了水，在众人头顶上挥舞着，让水珠纷纷溅到众人身上，世贤一边跳一边叫：“拜上帝啰！洗礼啰！”

众人也一齐跳起来，跟着欢呼：“拜上帝啰！洗礼啰！拜上帝啰！洗礼啰！”

闹了一阵，玉成提议说：“世贤，我们玩个长毛打官兵的游戏，怎么样？”

“好！”孩子们纷纷响应。

“玩就玩，我们十二个人分两边，一边六个。”世贤兴奋地说，“我和玉成各带一队。”

“你们当官兵，我们当长毛！”玉成说。

世贤叫道：“我们才不当官兵呢。这样吧，谁输谁是官兵，秀成哥作评判！”

“好！”大家一致赞同。

他们当下商定，世贤一队守这边的竹围，玉成一队守对面长满了小树的土台。双方用木棍挑起一件衫作旗子，以木棍、泥块作武器，被击中的就算是死了，互相进攻，谁的旗子先被推倒，谁就算输。

玉成那一队呼啦啦地跑上对面的土台，撑起玉成的蓝褂子，在树丛里伏了下去。

世贤也打出旗子，让大家在竹围里藏好，他偷偷爬到秀成身边，小声地问：“秀成哥，你看我们怎么进攻？”

“两个人守旗，四个人从那条旧水渠爬过去。”秀成不假思索地说。

世贤望望对方的土台，只见那件蓝褂子一动不动地悬在半空，四周死一般沉寂。

“要是他们正面猛攻过来怎么办？”世贤忧虑地说。

“硬攻不如智取嘛。再说，玉成也不会那么笨的。”秀成说。

世贤恍然大悟地点点头，马上退回竹围里，捡来一堆土块，安排下两个伙伴留守，自己带上三位勇士，沿着旁边一条干涸的废水渠飞快地爬过去。就在他们接近土台之际，靠近竹围这边的木薯地里，突然跳出玉成一伙六人，脸上满是汗泥，头上顶着树叶草屑，挥舞“刀剑”，高喊着冲向竹围。他们倾巢而出，显然是想集中优势兵

力，一攻而克。

竹围里两位“守兵”慌了，连忙成把地抓起泥块，雨点般掷向来犯之敌，当场就有两个敌人十分讲究信用地“倒地身亡”，剩下四人却突破竹围，与两个挺剑而起的守敌混战在一起。

当他们全歼守敌，正要拔旗之际，自己上台那边却传来一阵欢呼：“嗨，我们赢啦！你们官兵输啦！”

世贤一伙兴高采烈地扛着玉成的蓝褂子跑过来，玉成垂着头，心悦诚服地说：“真没想到，我的‘空城计’，竟输给了你的‘围魏救赵’。”

世贤坦白说：“其实，这是秀成哥帮我们出的点子。我自己哪能想得出来？”

“这不算！这不算！”玉成涨红着脸大叫起来，上前一把揪住世贤的耳朵，双方又嬉闹起来。

正闹得不可开交，一个瘦骨伶仃的少年从山下气喘吁吁地跑上山坡。

“阿旺回来了！”不知谁喊了一声，大家顿时安静下来。

“大黎圩上到……到处都是长毛。不要辫子，男女都用红布扎头，叫团营……”阿旺擦着脸上淋漓的汗水，上气不接下气地说。

秀成拉阿旺在松树根下坐下来，从兜里摸出那几条熟红薯，痛惜地说：“来，先吃点东西，歇一歇，再慢慢说。”

阿旺把红薯推回去，拍着自己的肚皮说：“我吃过饭了，大米饭，长毛给的。他们自己叫天兵，叫官兵为清妖。谁愿跟他们去打清妖，就有白米饭吃。他们还教我唱歌呢……”

说罢，他眨巴着眼睛，回忆着唱起来：

“上等之人欠我钱，

中等之人得觉眠，

下等之人跟我去，
好过租牛耕瘦田。”

“长毛是不是都青面獠牙、模样很吓人？有人说他们都是匪贼呢。”一个十来岁、叫阿木的小孩怯怯地说。

“有钱人才这样胡说。其实，长毛还不都是像我们这样的穷人！”阿旺说。阿旺是个孤儿，从小就靠帮人打工放牛度日，十六岁的人了，还没有人家十三四岁的长得壮。

阿木又不安地问：“那——他们要不要孩子呢？”

阿旺说：“怎么不要？男人编一营，女人编一营，孩子又编一营，男女老少都有呢。入了团营，就不得变心。他们把心说是‘草’，谁变草，就要挨杀头！”

“秀成哥，你不是拜过上帝了吗？带我们去参加长毛，不——天兵吧！”世贤说。

“我们刚才……也都拜过上帝了。”另一个叫阿水的孩子小声地说。

他们把牛赶回村，一伙小毛头簇拥着秀成，来到了大黎圩。

虽然时近黄昏，圩上仍人来人往，到处战旗招展，战马嘶鸣，十分热闹。西天的晚霞，把绚丽的光彩深涂在大黎——这个素来默默无闻的桂东小山圩里，烘染出了某种热烈而神圣的氛围。

他们东走走、西看看，尽管已大半天没吃东西了，却一时都不觉得饿。前胸后背上印着“太平天国”字样的士兵。寒光闪闪的刀枪剑戟。跟男人一样装束打扮的女兵。攻防守备、喊杀连天的队列演练。圩场中间在半空高高飘扬的写有“太平天国前军主将萧”“太平天国右军主将韦”“太平天国左军主将石”等大旗……无不使他们感到眼花缭乱、兴奋不已。

“让开让开!”突然,两列天兵从圩头那边吆喝着走过来,把路人纷纷赶出圩场两边。

阿木闪避得慢了点,被一个牛高马大的天兵一推,跌倒在地。秀成连忙上前扶起阿木,恨恨地瞪了那个天兵一眼。

那天兵劈手就揪住秀成的前襟,恶狠狠地说:“你瞪什么?看你这模样,莫不是清妖的探子?”

秀成忿忿地回道:“你推倒了这位小兄弟,还开口就诬人家为探子,算什么天兵?”

天兵恼羞成怒,扬起手中的马鞭,劈头盖脸就朝秀成抽去,没等马鞭落下来,早已被秀成一手攥住,天兵狠命一扯,马鞭却纹丝不动。望着比自己还矮半个头的秀成,天兵气得满脸通红,大叫道:“弟兄们,快拿下这个探子!”

一群天兵持刀挺枪围过来,正要动手,圈外有个清脆的声音喝道:“住手!”

天兵一听,连忙垂下刀枪,恭敬地退出一边。

一个身材高大、面皮白净、看模样才二十出头的天国将领大踏步地走过来,他的身后站着一大群天兵天将。

“他就是左军主将石达开。”阿旺小声地附在秀成耳边说,“他身后高高瘦瘦那个,是前军主将萧朝贵;满嘴胡须的叫罗大纲。哦,还有萧主将旁边的女将,就是大名鼎鼎的洪宣娇。”

听着这一长串如雷贯耳的名字,秀成顿时生出由衷的敬意。金田团营以来,在短短几个月时间里,天兵斩杀清兵副将伊克坦布、大败广西提督向荣,天兵的人却越打越多、越战越勇。大黎虽然地处偏僻,但天兵节节胜利的消息不时地从拜上帝会的会众里传播开来。秀成作为上帝会众之一,就一直期待着天兵的降临。今天目睹着这些英勇善战的天将风采,一股热血禁不住在全身上下沸腾